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生物质新能源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无锡德林海生物质新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信息为准）（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

● 投资金额：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全资子公司尚未设立，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名称、注册地、经营范围等尚需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能否通过相关核准以及最终通过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2、全资子公司设立后，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实现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整体发展

战略和产业布局，增强公司平台效应优势，进一步打通蓝藻治理、藻泥资源化利用的产业链，加快推进技术的纵深发展和应用领域的横向拓展，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在无锡市设立全资子公司。设立后的全资子公司主要是围绕公司富营养化湖库治理形成的生物质资源（包括蓝藻处理产生的藻泥、生态修复种植的芦苇、柔性清淤形成的表层生物质以及流域内农业和林业废弃物质等）进行开发利用，生产生物质成型燃料（BMF）。BMF 是一种洁净低碳的可再生能源，由于其具有燃烧充分、成本低、可循环，可实现温室气体生态“零”排放等特点，是替代煤、天然气等化石能源的优质环保燃料。公司通过对富营养化湖库治理形成的生物质资源的开发利用，一方面可以打通富营养化湖库治理后端物质的产业化路线，解决藻泥、淤泥、芦苇等去向问题，进一步加大后端处理能力，减轻目前政府在后端藻泥处理等财政支出压力，同时也为前端富营养化湖库治理业务扩大创造条件；另一方面，加大资源化开发利用，变废为宝，有利于公司形成“湖库治理收益+废弃物处置收益+资源化产品收益”的生态闭环，为水环境治理开创一条可持续化发展路径。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生物质新能源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宜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无锡德林海生物质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滨湖区康乐路 9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

出资方式：公司自有资金

出资比例：公司出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100%持股

法定代表人：胡明明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生物质能资源数据库信息系统平台；生物质能技术服务；生物基材料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生物质燃料加工；生物有机肥料研发；非食用林产品初加工；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信息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信息为准。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考虑，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战略规划逐步落地。该全资子公司成立后，将成为公司资源化再利用的平台，加速推进富营养化湖库资源化利用技术的升级、迭代，增强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协同发展，为公司未来发展积蓄新的增长点，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在生物质新能源领域的长远发展，符合广大股东的利益。本次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该全资子公司设立后将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本次全资子公司尚未设立，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名称、注册地、经营范围等尚需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能否通过相关核准以及最终通过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2、全资子公司设立后，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

变化、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

3、公司将密切关注全资子公司的后续进展，加强全资子公司的资金管理和安全质量管理，强化风险防范机制，依托前期积累的管理经验，提高管理能力和经营效率，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7日